

**2024 年度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汇总）部门决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务院、省政府有关城市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城市管理方面的有关规定，拟定全区城市管理方面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在城市管理领域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的有关规定，研究拟定全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的有关规定和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

（二）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

（三）行使城乡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在城镇规划区内，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违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严重影响城市规划的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在城镇规划区进行临时建设，逾期不拆除以及在批准临时使用的土地上建设永久性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未经批准擅自设置城市雕塑、建筑小品和大型广告牌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四）行使城市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五）行使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六）行使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工地噪声污染的行政处罚权；对在人口集中地区和其它依法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内，焚烧产生有的有

害烟尘、恶臭气体的物质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在人口集中地区，交通干线附近以及当地人民政府规划的区域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产生烟尘污染物质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饮食服务业违反规定排放油烟、在城区内露天烧烤食品污染环境等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向城市水体排放、倾倒工业废渣、城市垃圾和其它废弃物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建设施工造成大气污染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七）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城市道路、公园、广场等公共场所无照商贩和违反规定随意摆摊设点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违反规定设置户外广告（标志牌匾）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涉嫌无照经营行为查处时，可以查封、扣押专门用于从事无照经营活动的工具、设备、原材料、产（商）品。（八）行使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侵占道路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在道路上违章停放车辆、驾驶员不在现场或驾驶员在现场但拒绝将车辆移走的，可以锁定机动车车轮或者将车辆拖至不妨碍交通或指定的地点。

（九）行使对未领取准养证私自养犬、伪造、冒用准养证、免疫证和犬牌，不接受定期免疫注射，应当实行而未实行拴养、圈养等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十）负责对全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的检查、监督，纠正、处理全区城市建设管理过程中的违法审批及行政执法工作中的处罚不当和不作为行为。

（十一）受理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的投诉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因授权委托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所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行

政诉讼工作。

（十二）指导镇（街）行政执法队伍的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负责授权委托镇（街）行政执法队伍以区城市管理局的名义在本辖区内开展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

（十三）负责对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监察大队、各分局的业务指导，统一调度、组织全区性城市管理专项和重大执法活动。

（十四）承担全区户外广告（标志牌匾）设置的管理及全区户外广告资源有偿使用费用的征收和统筹管理、使用工作职责。

（十五）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汇总）部门决算包括：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京沪高铁枣庄站站前服务中心、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服务中心、薛城区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纳入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汇总）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2. 京沪高铁枣庄站站前服务中心
3. 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服务中心
4. 薛城区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399.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9,824.3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45.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6.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0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0,244.4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7.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223.60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223.6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1,223.60	总计	62	21,223.6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1,223.60	21,223.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5.20	645.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6.90	136.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27	91.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63	45.63					
20807	就业补助	508.30	508.3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508.30	508.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08	46.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08	46.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08	46.0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00	200.00					
21103	污染防治	200.00	200.00					
2110301	大气	200.00	2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244.46	20,244.4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34.56	2,534.56					
2120101	行政运行	908.95	908.95					
2120104	城管执法	1,194.97	1,194.9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30.64	430.6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453.60	3,453.6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453.60	3,453.6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32.00	4,432.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32.00	4,432.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681.00	4,681.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091.00	3,091.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0.00	6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30.00	1,53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143.30	5,143.3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3,811.66	3,811.66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331.65	1,331.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85	87.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85	87.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85	87.85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汇总）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1,223.60	2,277.38	18,946.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5.20	314.49	330.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6.90	136.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27	91.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63	45.63				
20807	就业补助	508.30	177.59	330.72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508.30	177.59	330.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08	46.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08	46.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08	46.0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00		200.00			
21103	污染防治	200.00		200.00			
2110301	大气	200.00		2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244.46	1,828.95	18,415.5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34.56	908.95	1,625.61			
2120101	行政运行	908.95	908.95				
2120104	城管执法	1,194.97		1,194.9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30.64		430.6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453.60	488.00	2,965.6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453.60	488.00	2,965.6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32.00	432.00	4,00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32.00	432.00	4,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681.00		4,681.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091.00		3,091.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0.00		6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30.00		1,53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143.30		5,143.3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3,811.66		3,811.66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331.65		1,331.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85	87.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85	87.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85	87.85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汇总）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399.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824.3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45.20	645.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6.08	46.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00.00	20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0,244.46	10,420.16	9,824.3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7.85	87.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223.6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223.60	11,399.30	9,824.3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223.60	总计	64	21,223.60	11,399.30	9,824.3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汇总）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1,399.30	2,277.38	9,121.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5.20	314.49	330.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6.90	136.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27	91.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63	45.63	
20807	就业补助	508.30	177.59	330.72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508.30	177.59	330.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08	46.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08	46.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08	46.0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00		200.00
21103	污染防治	200.00		200.00
2110301	大气	200.00		2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420.16	1,828.95	8,591.2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34.56	908.95	1,625.61
2120101	行政运行	908.95	908.95	
2120104	城管执法	1,194.97		1,194.9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30.64		430.6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453.60	488.00	2,965.60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453.60	488.00	2,965.6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32.00	432.00	4,00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32.00	432.00	4,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85	87.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85	87.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85	87.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汇总）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96.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4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54.01	30201	办公费	3.3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52.9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3.36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28.00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1.27	30206	电费	1.6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52	30207	邮电费	2.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08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0	30211	差旅费	0.2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9.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14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1.48	30214	租赁费	0.96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83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5.3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2.4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1.1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10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66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8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213.93	公用经费合计					63.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汇总）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9,824.30	9,824.30		9,824.3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824.30	9,824.30		9,824.3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681.00	4,681.00		4,681.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091.00	3,091.00		3,091.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0.00	60.00		6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30.00	1,530.00		1,53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143.30	5,143.30		5,143.3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3,811.66	3,811.66		3,811.66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331.65	1,331.65		1,331.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汇总）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20		0.20		0.20		0.20		0.20		0.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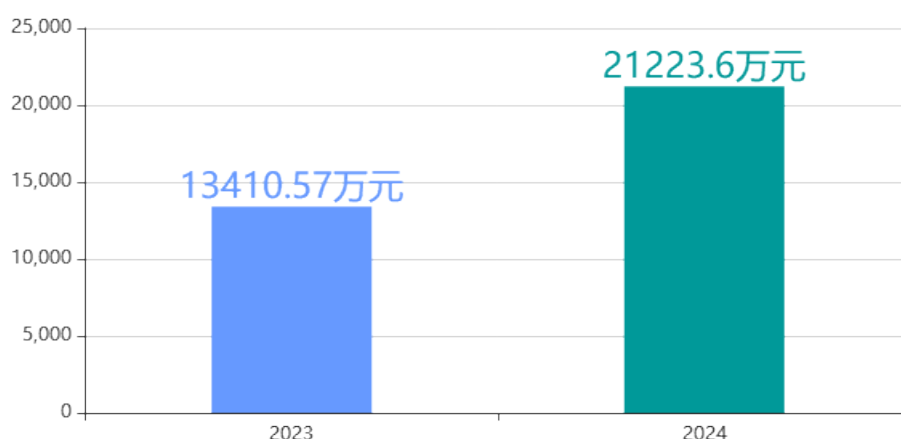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1,223.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813.03 万元，增长 58.26%。主要是枣庄市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光明大道交通优化提升工程款增加、新城城市环境服务项目服务费增加；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本年度增加薛城区城市内涝治理项目、凤鸣公园绿化景观提升工程、薛城城区路网工程（一期）PPP 项目、枣庄市薛城区景观亮化工程（楼体）项目；京沪高铁枣庄站站前服务中心支出增加，增加室外扶梯采购项目。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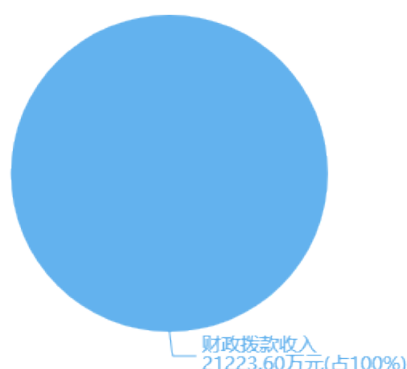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1,22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223.6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21,223.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7,813.03 万元，增长 58.26%。主要是枣庄市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光明大道交通优化提升工程款增加、新城城市环境服务项目服务费增加；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本年度增加薛城区城市内涝治理项目、凤鸣公园绿化景观提升工程、薛城城区路网工程（一期）PPP 项目、枣庄市薛城区景观亮化工程（楼体）项目；京沪高铁枣庄站站前服务中心支出增加，增加室外扶梯采购项目。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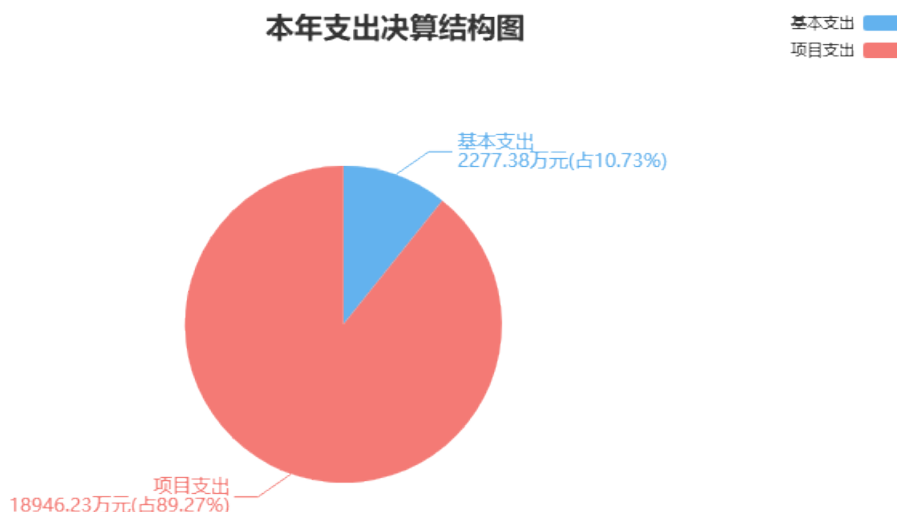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1,22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77.38 万元,占 10.73%;项目支出 18,946.23 万元,占 89.2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2,277.3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314.18 万元,下降 12.12%。主要是薛城区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2024 年在职人员退休,基本支出减少;预算科目调整,退役士兵公益岗经费 2024 年列入项目支出;枣庄市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增加退休人员,工资总额减少;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本年度未足额按月缴纳人员社保、公积金、职业年金等费用。

2、项目支出 18,946.2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8,127.22 万元,增长 75.12%。主要是薛城区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预算科目调整,退役士兵公益岗经费 2024 年列入项目支出;枣庄市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光明大道交通优化提

升工程款增加、新城城市环境服务项目服务费增加；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本年度增加薛城区城市内涝治理项目、凤鸣公园绿化景观提升工程、薛城城区路网工程(一期)PPP项目、枣庄市薛城区景观亮化工程(楼体)项目；京沪高铁枣庄站站前服务中心支出增加，增加室外扶梯采购项目。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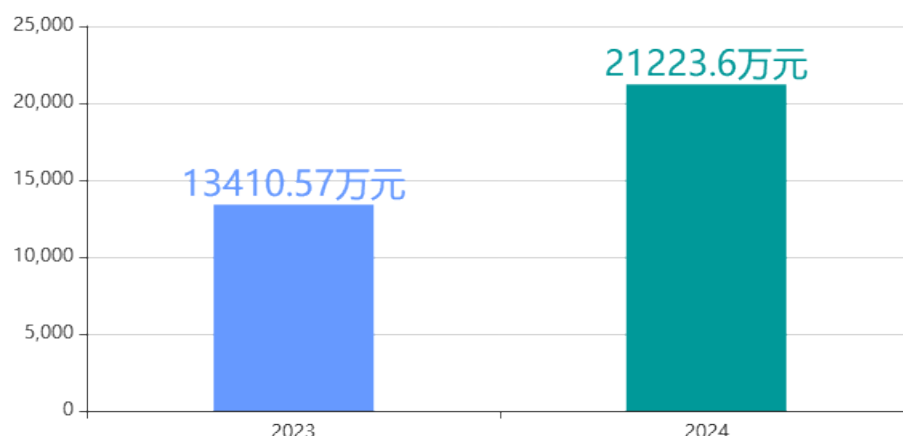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1,223.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813.03 万元，增长 58.26%。主要是枣庄市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光明大道交通优化提升工程款增加、新城城市环境服务项目服务费增加；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本年度增加薛城区城市内涝治理项目、凤鸣公园绿化景观提升工程、薛城城区路网工程(一期)PPP项目、枣庄市薛城区景观亮化工程(楼体)项目；京沪高铁枣庄站站前服务中心支出增加,增加室外扶梯采购项目。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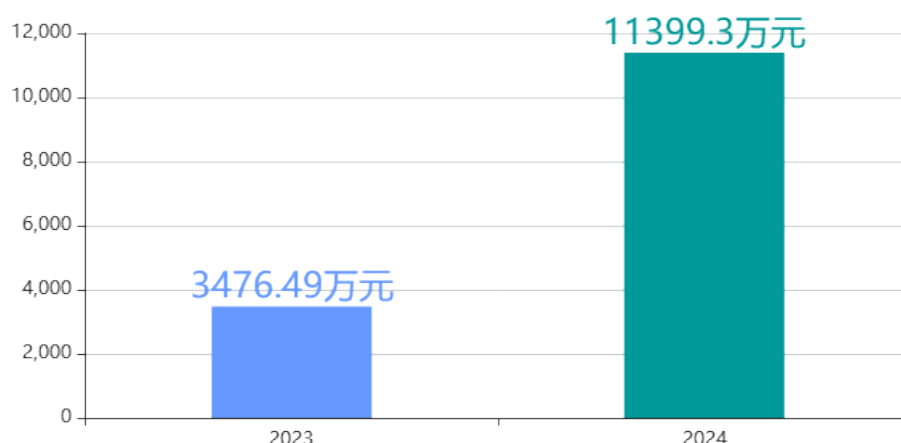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399.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3.71%。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922.81 万元，增长 227.9%。主要是枣庄市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市政养护路灯电费、设施维修项目，光明大道路沿石改造工程项目资金调整为一般公共预算；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本年度增加薛城区城市内涝治理项目、凤鸣公园绿化景观提升工程、薛城城区路网工程（一期）PPP 项目、枣庄市薛城区景观亮化工程（楼体）项目；京沪高铁枣庄站站前服务中心支出增加，增加室外扶梯采购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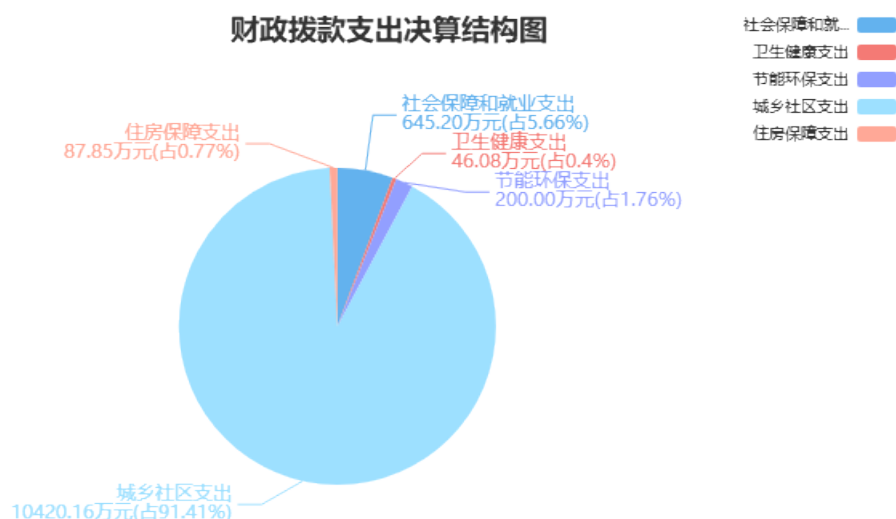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399.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45.2 万元，占 5.66%；卫生健康（类）支出 46.08 万元，占 0.4%；节能环保（类）支出 200 万元，占 1.76%；城乡社区（类）支出 10,420.16 万元，占 91.41%；住房保障（类）支出 87.85 万元，占 0.77%。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395.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9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4.1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增加光明大道路沿石改造工程项目资金；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本年度增加薛城区城市内涝治理项目、凤鸣公园绿化景观提升工程、薛城城区路网工程（一期）PPP 项目、枣庄市薛城区景观亮化工程（楼体）项目。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6.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3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未足额按月缴纳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8.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3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未足额按月缴纳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66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9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薛城区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人员退休；枣庄市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公益岗人员退休，人员减少；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未足额按月缴纳公益性岗位补贴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

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3.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7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未足额按月缴纳行政单位医疗。

5、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增加市驻地及其周边抑尘专项整治项目资金。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981.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8.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本年度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压缩业务经费的开支。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2,0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4.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3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本年度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压缩业务经费的开支。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0.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增加市驻地夜景亮化补贴资金。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79.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5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52.4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市政养护路灯电费、设施维修项目，光明大道路沿石改造工程项目资金调整为一般公共预算；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本年度新增薛城区城市内涝治理项目国债资金。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6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3.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本年度新增凤鸣公园绿化景观提升工程项目。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9.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4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未足额按月缴纳住房公积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277.3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2,213.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63.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9,824.3 万元，本年支出 9,824.3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0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增加民生路快慢车道项目资金。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本年度增加枣庄市薛城区景观亮化工程（楼体）项目。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薛城区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年度预算科目调整，2022 年珠江路升级改造工程、晟鸿大厦周边道路建设项目，调整为政府性基金预算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收入安排的支出；枣庄市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增加光明大道交通优化提升工程项目资金；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本年度增加薛城城区路网工程（一期）PPP项目。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年初预算为 6,5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11.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7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薛城区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部分项目工程年度未完工，财政未拨款，如：环卫物业服务费；市政养护设施维修费减少。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4,9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1.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6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薛城区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部分项目工程年度未完工，如：陶庄中科垃圾焚烧费用；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补贴费。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4 年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汇总）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车辆保险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汇总）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其中：

国内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8.29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基本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2.7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8.8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支出 23.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2.7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2.7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0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9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道路维修维护、园林绿化养护工程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汇总）组织对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33 个，涉及预算资金 18,946.23 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汇总）2024 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33 个项目中，32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

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良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效益指标没有达到预期，下一步加强工作力度。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4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补贴费等 33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定差额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76 分。全年预算数为 84 万元，执行数为 34.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4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差额补助工作，完成 98 人差额补助，实现推进工作进展，促进工作积极性。

2. 凤鸣公园绿化景观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00 万元，执行数为 4,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凤鸣公园主要对观景台、山顶泉池、凤鸣阁、养心亭等园林小品景观，园内 3 处连接山体进行提升改造，一期打造五号楼对面广场，健全完善照明、给水、休闲小径等基础设施，建设绿化景观小品。二期建设停车场、山林书吧、丛林小筑等基础设施。

3. 退役士兵公益岗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1.77 分。全年预算数为 470.4 万元，执行数为 330.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3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退役士兵公益工作，完成 84 名公益岗工资发放，

实现保障退役士兵权益，提高了工作效率。

4. 薛城城区路网工程（一期）ppp 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薛城城区路网工程（一期）ppp 项目，完成了 ppp 项目财政部入库审核。

5. 薛城区城市内涝治理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84 分。全年预算数为 2,325.02 万元，执行数为 2,016.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7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城市内涝治理工程，实现提升城市文明形象，方便群众出行。

6. 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5.75 分。全年预算数为 800 万元，执行数为 412.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业务经费工作，完成清理道路 10 条，制作广告 10000 幅，维护保养执法车 24 辆，实现保障单位基本运转，提高工作效率，促进工作的开展。

7. 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1.0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00 万元，执行数为 748.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4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业务经费工作，完成 212 名职工工资发放、社保缴纳，实现提高工作效率，促进工作的开展。

8. 枣庄市薛城区景观亮化工程（楼体部分）项目绩效自评综

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2.3 分。全年预算数为 260 万元，执行数为 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薛城区景观亮化工程，完成 10 了座楼体景观亮化，实现美化城市，提升城市文明形象。

9. 业务经费（高铁站前服务中心）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93 分。全年预算数为 320 万元，执行数为 293.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7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年度完成修整停车场数量 3 个，维修合格率 100%，实现维护高铁周边正常秩序，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10. 室外扶梯采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室外扶梯采购，预计年度完成 1 台扶梯采购，实现缩短旅客时间，保障旅客正常出行。

11. 绿化外包养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2.76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28 万元，执行数为 9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2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开展绿化外包养护工作，完成园林养护 335 万平方米，绿植按时浇水、修剪、施肥，无大面积枯萎，；二是绿化区域整体整洁，绿植长势均匀；三是改善园林绿化，塑造城市形象。

12. 规划一、二、四路（六盘山路-太行山路）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27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开展薛城区规划路道路工程，预计完成建设道路 750 米，人行道铺设及路灯安装已完工；二是解决市政基础设施落后，方便居民出行；三是提升城市形象。

13. 光明大道路沿石改造工程监理费（第二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44 分。全年预算数为 5.08 万元，执行数为 5.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单位依据施工计划，定期检查工程进度，二是合理审核工程计量、严格把控工程变更；三是单位在质量、进度、安全方面的有效工作，保障工程顺利进行。

14. 新城绿化提升等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3.67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0 万元，执行数为 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开展新城绿化提升工程，预计完成绿化提升面积 110 万平方米，实现改善生态环境，提高城市品质；二是绿植成活率达 90%，植被搭配合理，景观层次分明；三是有效改善区域微气候，提升新城整体形象。

15. 光明大道交通优化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1.94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30.01 万元，执行数为 1,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1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光明大道路沿石改造工程，预计完成改造 66.6 公里；二是新的路沿石线条流畅、美观，与周边环境协调统一，道路整体形象焕然一新；三是道路平整度提高，行车舒适性和安全性增强，得到市民认可和好评。

16. 光明大道路沿石改造工程（第二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3.47 分。全年预算数为 386.4 万元，执行数为 38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光明大道路沿石改造工程，预计完成改造 66.6 公里，二是道路整体形象提升，新的路沿石线条流畅、美观，与周边环境协调统一，道路整体形象焕然一新，三是道路平整度提高，行车舒适性和安全性增强，得到市民认可和好评。

17. 民生路快慢车道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2.0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00 万元，执行数为 1,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预计完成民生路道路长度 2940 米，车道路面平整、强度符合国家道路工程标准；二是民生路早晚高峰时段机动出行速度有效提升；三是'通过开展民生路快慢车道工作，，实现塑造城市形象提升城市品质，提升群众出行便捷性。

18. 新城市政道路设施提升等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3.18 分。全年预算数为 6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新城市政道路设施提升等工程实施，道路质量改善；二是完善配套设施，加强交通道路安全；三是有效缓解周边交通压力，提升居民出行便捷。

19. 新城城市环境服务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1.37 分。全年预算数为 2,600

万元，执行数为 1,046.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开展新城城市环境服务项目，预计完成养护面积 280.57 万平方米；二是实现维护 26 座公厕保持清洁；三是保持 2 座垃圾中转站内外环境卫生。

20. 市政养护路灯电费、设施维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3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92 万元，执行数为 1,574.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开展市政设施养护工作，预计完成 101.18 公里道路维护；二是市政设施及时维修，有效解决市政设施基础落后；三是提升城市形象。

21. 市驻地夜景亮化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2.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市驻地夜景亮化区域灯光布局合理、色彩协调、标志性建筑灯光辨识度高，动态效果无卡顿；二是灯具安装牢固、线路布局规范，无漏电、脱落等安全隐患；三是有效营造节日氛围，提升城市形象和知名度，促进城市发展。

22. 市驻地及其周边地区抑尘专项整治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44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市驻地及其周边地区抑尘专项整治项目，城市主次干道计划每日机械化清扫不少于 2 次、洒水降尘不少于 4 次；二是建立完善的扬尘污染监管网络；三是对重点

区域扬尘情况进行实时监控。

23. 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补贴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5 万元，执行数为 1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补贴费。

24. 晟鸿大厦周边道路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1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实际完成道路改造长度 1200 米；二是实现了道路改造工程达标率 100%，带动了城区基础设施建设，改善了居民出行。

25. 2022 年珠江路升级改造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1 分。全年预算数为 230 万元，执行数为 2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改造全长总长度 3830 米，工程质量达标率达到了 98%；二是实现了改善道路面况，缓解了交通拥挤的现象和提升了城市形象。

26. 环卫保洁及公厕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3.5 分。全年预算数为 374 万元，执行数为 3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保洁面积 5200000 平方米，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80%；二是实现提高市容环境质量，促进城市文明建设。

27. 环卫物业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82.65 万元，执

行数为 82.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保洁面积 1245000 平方米；二是保洁验收合格率 100%，实现提高城市环境质量，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28. 市政养护路灯电费、设施维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3.5 万元，执行数为 40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全市公共亮化节点及楼宇亮化全年用电量 1000 千瓦时；二是实现改善市容环境，促进城市发展，改善城市道路环境质量，提升城市品质。

29. 陶庄中科垃圾焚烧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5 分。全年预算数为 610 万元，执行数为 6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每日垃圾转运数量 350 吨；二是实现创建国家卫生城市；三是改善空气环保指标，促进城市文明建设。

30. 西丁垃圾场填埋治理工程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0 万元，执行数为 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轻质物外运及处置量 52210 吨，垃圾挖方量 215390 立方米，回填修复量 160000 立方米，治理合格率 100%；二是实现改善居民生活环境，改善存量垃圾及其环境污染，污染根除，基本恢复土地功能。

31. 薛城区沿河公园整改、河道清淤、小沙河北岸整改等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为 94.85 分。全年预算数为 281 万元，执行数为 2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新增绿化面积，绿化验收合格率 100%；二是实现改善居民生活环境，提升城市文明形象。

32. 园林绿化养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8.52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0.02 万元，执行数为 150.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养护绿化面积 3450000 平方米，苗木成活率 90%；二是实现改善居民生活环境，促进城市快速发展。

33. 枣曹路、长白山路及城区道路工程（四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10 万元，执行数为 1,0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新增绿化面积 13.7 万平方米，绿化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二是实现改善居民生活环境，为市民提供良好出行环境。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汇总）对薛城区城市内涝治理项目等 2024 年度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良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效益指标没有达到预期，下一步加强工作力度。

1. 薛城区城市内涝治理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城市内涝治理工程，实现提升城市文明形象，方便群众出行。

2024 年度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评价结果。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五）财政重点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

于农村供水保障、村庄公共设施建设和管护以及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以工代赈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各级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土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城市道路、桥涵、公共交通、道路照明、供排水、燃气、供热等公共设施维护、建设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污水处理、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汇总）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区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薛城区城市内涝治理项目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机关	100	优
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1	业务经费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机关	95.75	优
2	业务经费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机关	91.07	优
3	定差额补助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机关	90.76	优
4	薛城区城市内涝治理项目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机关	98.84	优
5	退役士兵公益岗经费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机关	91.77	优
6	凤鸣公园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机关	100	优
7	枣庄市薛城区景观亮化工程（楼体部分）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机关	92.3	优
8	薛城城区路网工程（一期）ppp 项目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机关	100	优

9	绿化外包养护费	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92.76	优
10	规划一、二、四路（六盘山路-太行山路）	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94.27	优
11	光明大道路沿石改造工程监理费（第二批）	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94.44	优
12	新城绿化提升等工程	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93.67	优
13	光明大道交通优化提升	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91.94	优
14	光明大道路沿石改造工程（第二批）	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93.47	优
15	民生路快慢车道	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92.05	优
16	新城市政道路设施提升等工程	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93.18	优
17	新城城市环境服务项目	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91.37	优
18	市政养护路灯电费、设施维修	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94.37	优
19	市驻地夜景亮化补贴	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92.98	优
20	市驻地及其周边地区抑尘专项整治项目	薛城区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94.44	优
21	业务经费（高铁站前服务中心）	京沪高铁枣庄站站前服务中心	99.93	优
22	室外扶梯采购	京沪高铁枣庄站站前服务中心	100	优

23	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补贴费	薛城区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95	优
24	晟鸿大厦周边道路建设	薛城区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91	优
25	2022 年珠江路升级改造工程	薛城区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91	优
26	环卫保洁及公厕管理经费	薛城区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93.5	优
27	环卫物业服务费	薛城区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98	优
28	市政养护路灯电费、设施维修	薛城区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97	优
29	陶庄中科垃圾焚烧费用	薛城区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96.5	优
30	西丁垃圾场填埋治理工程款	薛城区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96.5	优
31	薛城区沿河公园整改、河道清淤、小沙河北岸整改等工程	薛城区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94.85	优
32	园林绿化养护费	薛城区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88.52	良
33	枣曹路、长白山路及城区道路工程（四家）	薛城区市容环境综合服务中心	96.5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年珠江路升级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230	23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230	23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 2022 年珠江路升级改造工程活动，计划完成改造全长总长度 3830 米，工程质量达标率达到 98%，实现改善道路面况，缓解交通拥挤的现象和提升城市形象。				通过开展 2022 年珠江路升级改造工程活动，实际完成改造全长总长度 3830 米，工程质量达标率达到了 98%，实现了改善道路面况，缓解了交通拥挤的现象和提升了城市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工程费用资金	≤230 万元	230 万元	15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改造工程完成情况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2022 年珠江路升级改造工程建设	按时	按时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城区基础设施建设	是	是	10	5	
		社会效益	改善道路面况	改善	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	塑造城市形象，提升城市品质	提升	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	提升城市品质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10	6	
总分					100	9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薛城城区路网工程（一期）ppp 项目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5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5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薛城城区路网工程（一期）ppp项目，完成ppp项目财政部入库审核。				通过开展薛城城区路网工程（一期）ppp 项目，完成了 pppt 项目财政部入库审核。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薛城城区路网工程（一期）ppp 项目咨询所需总金额	50 万元	50 万元	5	5	
		经济成本	薛城城区路网工程（一期）ppp 项目单位成本	≤8.34 万元	8.34 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薛城城区路网工程ppp 项目资料入库	≥1 套	1 套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入库在 12 月 31 日前及时完成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薛城城区路网工程ppp 项目入库质量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居民生活质量	改善	改善	15	15	
		可持续影响	增强城市竞争力	显著增强	显著增强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居民满意度	≥97%	97%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晟鸿大厦周边道路建设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100		1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100		1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晟鸿大厦周边道路建设活动，计划完成道路改造长度 1200 米，实现道路改造工程达标率 100%，带动城区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居民出行环境和提升城市形象。				通过开展晟鸿大厦周边道路建设活动，实际完成道路改造长度 1200 米，实现了道路改造工程达标率 100%，带动了城区基础设施建设，改善了居民出行环境和提升了城市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工程费用资金	≤100 万元	100 万元	15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改造工程完成情况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晟鸿大厦周边道路工程建设	按时	按时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城区基础设施建设	是	是	10	5	
		社会效益	改善居民出行环境	改善	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	塑造城市形象，提升城市品质	提升	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	提升城市品质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10	6	
总分						100	9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环卫保洁及公厕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00	374		37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00	374		37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环卫保洁及原公厕管理经费项目，计划完成保洁面积5200000平方米，道路机械化清扫率80%，实现提高市容环境质量，促进城市文明建设。				年度完成保洁面积 5200000 平方米，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80%，实现提高市容环境质量，促进城市文明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劳务费	≤2400万元	374 万元	10	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面积	≥5200000平方米	5200000 平方米	15	15	
		时效指标	生活垃圾清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暴露垃圾清除情况	良	良	15	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市容的环境质量	提高	提高	5	5	
		社会效益	是否促进宜居城市建设	促进	促进	10	10	
		生态效益	改善城市居住环境	改善	基本改善	5	3.5	
		可持续影响	促进城市文明建设	促进	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3.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补贴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115		1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115		11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补贴费项目，计划完成每日餐厨垃圾转运数量12.67吨，全区餐饮单位覆盖率90%，实现塑造城市形象，提升城市品质，提升周边餐饮单位便利度				年度完成每日餐厨垃圾转运数量 12.67 吨，全区餐饮单位覆盖率 90%，实现塑造城市形象，提升城市品质，提升周边餐饮单位便利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餐厨垃圾补贴成本	≤200 万元	115 万元	10	8	资金未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日餐厨垃圾转运数量	≥12.67 吨	12.67 吨	15	15	
		时效指标	餐厨垃圾转运时间（每天一次）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全区餐饮单位覆盖率	≥90%	9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间接带动城市经济发展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改善周边餐饮单位的便利	改善	基本改善	10	7	
		生态效益	提升城市食品卫生安全	提升	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	是否便利周边餐饮单位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光明大道路沿石改造工程监理费 （第二批）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8	5.08		5.0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8	5.08		5.0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光明大道路沿石改造工程，预计完成改造66.6公里，道路整体形象得到显著提升，行人、行车安全得到保障。				通过光明大道路沿石改造工程，预计完成改造 66.6 公里，道路整体形象得到显著提升，行人、行车安全得到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工程监理费	≤5.080066万元	5.080066万元	4	4	
		经济成本	经济成本	≤5.080066项	5.080066项	4	4	
		社会成本	社会发展是否带来不利影响	否	否	1	1	
		生态环境成本	是否改善、保护生态环境	是	是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光明大道路沿石改造工程监理项目	≥1项	1项	15	15	
		时效指标	是否及时完成路光明大道沿石改造工程跟踪服务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完成质量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改善城市环境，带动城市经济	改善	未改善	5	0	经济无增长
		社会效益	美化城市，提升城市品质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改善	5	5	
		可持续影响	提高城市品质	提高	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85%	10	9.44	城市品质有待提升
总分						100	94.4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绿化外包养护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28	995		99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28	995		99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绿化外包养护工作，预计完成园林养护308.19万平方米实现绿化外包养护，改善园林绿化，塑造城市形象。				通过开展绿化外包养护工作，预计完成园林养护 335 万平方米实现绿化外包养护，改善园林绿化，塑造城市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绿化养护成本	≤1085 元/平方米	3.5 元/平方米	6	6	养护工作不到位影响资金拨付
		经济成本	行道树养护成本	≤43 元/个	16 元/个	2	2	养护工作有待提升
		社会成本	社会发展是否带来不利影响	否	否	1	0	
		生态环境成本	是否改善、保护生态环境	是	是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园林绿化养护面积	≥3350000 平方米	3350000 平方米	7	7	
		数量指标	行道树棵数	≥26875 棵	26875 棵	8	8	
		时效指标	及时绿化养护：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绿化覆盖率	≥95%	93%	15	14.68	养护工作不到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带动经济增长	是	否	5	0	
		社会效益	塑造城市形象，提升城市品质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提升城市文明生态形象	提升	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	改善园林绿化，促进城市发展	改善	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0%	10	9.08	垃圾清理不及时
总分						100	92.7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规划一、二、四路（六盘山路-太行山路）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薛城区规划路道路工程，预计完成建设道路750米，实现解决市政基础设施落后，提升城市形象。			通过开展薛城区规划路道路工程，预计完成建设道路750米，实现解决市政基础设施落后，提升城市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建设经费	≤200 万元	200 万元	4	4	
		经济成本	单位建设成本	≤0.27 万元/平方米	0.27 万元/平方米	4	4	
		社会成本	社会发展是否带来不利影响	否	否	1	1	
		生态环境成本	是否改善、保护生态环境	是	是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长度	≥750 米	750 米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项目建设：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建设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带来经济效益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文明形象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塑造城市形象，提升城市品质	是	否	5	0	无提升
		可持续影响	方便群众出行	改善	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89%	10	9.27	垃圾没及时清理
总分					100	94.2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生路快慢车道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0	1,100		1,1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0	1,100		1,1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民生路快慢车道工作，预计完成2940米道路建设，实现塑造城市形象提升城市品质，提升群众出行便捷性。				通过开展民生路快慢车道工作，预计完成 2940 米道路建设，实现塑造城市形象提升城市品质，提升群众出行便捷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车道建设经费	≤1100万元	1100 万元	7	7	
		经济成本	单位建设成本	≤0.44万元/米 万元/个	0.44 万元/米 万元/个	1	1	
		社会成本	社会发展是否带来不利影响	否	否	1	0	
		生态环境成本	是否改善、保护生态环境	是	是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长度	≥2490米	2490 米	15	15	
		时效指标	2024 年 12 月按时完成项目建设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道路建设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带来经济效益	是	否	5	0	
		社会效益	塑造城市形象提升城市品质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提升城市文明生态形象	提升	提升	5	4	城市文明形象有待提升
		可持续影响	提升群众出行便捷性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出行满意度	≥95%	86%	10	9.05	施工影响出行
总分						100	92.0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政养护路灯电费、设施维修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92	1,574.12	1,574.1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92	1,574.12	1,574.1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市政养护设施养护工作，预计完成101.18公里道路维护，实现解决市政设施基础落后，提升城市形象。				解决市政基础设施落后，提升城市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市政设施养护及道路保洁、垃圾清运经费	≤1592万元	1574.12万元	4	4	
		经济成本	道路维护单位成本	≤15.56万元/公里	15.56万元/公里	4	4	
		社会成本	社会发展是否带来不利影响	否	否	1	1	
		生态环境成本	是否改善、保护生态环境	是	是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维护公里数	≥101.18公里	101.18公里	15	15	
		时效指标	道路维护完成时间：2024.12.31前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市政设施维修维护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带动经济增长	是	否	5	0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文明形象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塑造城市形象提升城市品质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提高城市品质	提高	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89%	10	9.37	提高工程质量及绿化标准
总分						100	94.3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驻地夜景亮化补贴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薛城区节日亮化工程，有效营造节日氛围，提升城市形象和知名度，促进城市发展。				通过开展薛城区节日亮化工程，有效营造节日氛围，提升城市形象和知名度，促进城市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夜景亮化补贴经费	≤100 万元	100 万元	8	8	
		社会成本	每月电费数	≤ 83333.33 元/月	83333.33 元	1	1	每月电费数 83333.33
		生态环境成本	是否改善、保护生态环境	是	是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电费月数	≥12 月	12 月	15	15	
		时效指标	是否及时缴纳和维修夜?? 景亮化电费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亮化提升合格率	≥98%	95%	15	14.54	损坏灯具未及时维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经济增长	是	否	5	0	无增长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形象，美化城市环境	提升	提升	10	9	城市形象有待提高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改善	5	5	
		可持续影响	提升城市形象，知名度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85%	10	9.44	损坏灯具没及时维修
总分						100	92.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驻地及其周边地区抑尘专项整治项目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市驻地及其周边地区抑尘专项整治项目，有效改善空气质量。				通过市驻地及其周边地区抑尘专项整治项目，有效改善空气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市驻地及其周边抑尘专项整治项目经费	≤200 万元	200 万元	8	8	
		社会成本	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促进	促进	1	1	
		生态环境成本	是否改善、保护生态环境	是	是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雾化抑尘车辆	≥8 辆	8 辆	15	15	
		时效指标	是否完成下达指标时间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工期节点前工程完工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绿色发展	促进	不能促进	5	0	无发展
		社会效益	提高市民生活品质	提高	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	是否保护生物多样性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改善市民居住环境	改善	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88%	10	9.44	喷雾不均衡，影响抑尘效果。
	总分					100	94.4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新城城市环境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00	1,046.35	1,046.3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00	1,046.35	1,046.3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新城城市环境服务项目，预计完成服务外包290万平方米，实现维护7座公厕，2座垃圾中转站内外环境卫生，保持清洁。				通过开展新城城市环境服务项目，预计完成服务外包 280.57 万平方米，实现维护 26 座公厕，2 座垃圾中转站内外环境卫生，保持清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新城城市环境服务项目	≤2600 万元	1045.35 万元	2	2	环卫保洁不到位，影响资金拨付
		经济成本	道路保洁成本	≤2546 万元	1023.65 万元	2	2	环卫保洁不到位，影响资金拨付
		经济成本	公厕成本	≤52 万元	21 万元	2	2	环卫保洁不到位，影响资金拨付
		经济成本	垃圾中转站运营成本	≤2 万元	0.7 万元	2	2	运营成本 0.7 万元
		社会成本	社会发展是否带来不利影响	否	否	1	1	
		生态环境成本	是否改善生态环境	是	是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保洁面积	≥ 2805700 平方米	2805700 平方米	5	5	
		数量指标	公共厕所	≥26 座	26 座	5	5	
		数量指标	垃圾中转运营	≥2 座	2 座	5	5	
		时效指标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保洁质量达标情况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带动经济增长	是	否	5	0	
		社会效益	提供市民一个整洁优美的城市环境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减少污染，提升城市品质	提升	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	改善人民居住环境	改善	改善	10	7	垃圾未及时清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89%	10	9.37	垃圾未及时清理
总分						100	91.3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新城绿化提升等工程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4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400		4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新城绿化提升工程，预计完成绿化提升面积110万平方米，实现改善生态环境，提高城市品质。				通过开展新城绿化提升工程，预计完成绿化提升面积 110 万平方米，实现改善生态环境，提高城市品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新城绿化提升工程经费	≤400 万元	400 万元	4	4	
		经济成本	每万平方米绿化提升单位成本	≤3.636 万元	3.636 万元	4	4	
		社会成本	社会发展是否带来不利影响	是	是	1	1	
		生态环境成本	是否改善、保护生态环境	是	是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提升面积数	≥110 万平方米	110 万平方米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新城绿化提升工程：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新城绿化提升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带动经济增长	否	否	5	0	
		社会效益	美化城市，提升城市品质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基本改善	2	1.4	垃圾未及时清理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塑造	是	是	3	3	
		可持续影响	提高城市品质	提高	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89%	10	9.27	绿化标准有待提高。
总分						100	93.6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新城市政道路设施提升等工程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	300	3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	300	3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新城市政道路设施提升等工程实施，道路质量改善，完善配套设施，加强交通道路安全。				通过新城市政道路设施提升等工程实施，道路质量改善，完善配套设施，加强交通道路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建设经费	≤600 万元	300 万元	4	4	道路提升进展影响资金拨付
		经济成本	工程提升单位成本	≤ 6976.74 元/米	6976.74 元/米	4	4	
		社会成本	社会发展是否带来不利影响	否	否	1	0	
		生态环境成本	是否改善、保护生态环境	是	是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白山易涝点抬高长度	≥300 米	300 米	5	5	
		数量指标	光明大道雨水管长度	≥500 米	500 米	5	5	
		数量指标	钢筋混凝土管道长度	≥60 米	60 米	5	5	
		时效指标	提升工程完成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新城市政道路设施提升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带动经济增长	是	否	5	0	
		社会效益	路面整洁方便群众出行	促进	促进	10	10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改善	5	5	
		可持续影响	消除安全隐患	消除	消除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0%	10	9.18	垃圾未及时清理
总分						100	93.1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室外扶梯采购				主管部门	无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37	3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37	3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室外扶梯采购,预计年度完成1台扶梯采购,实现缩短旅客时间,保障旅客正常出行				通过开展室外扶梯采购,预计年度完成 1 台扶梯采购,实现缩短旅客时间,保障旅客正常出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室外扶梯采购	≤50 万元	37 万元	10	10	24 年实际支出 37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室外扶梯采购数量	≥1 个	1 个	15	15	
		时效指标	室外扶梯采购采购时效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室外扶梯采购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高铁周边正常秩序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缩短旅客时间,保障旅客正常出行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旅客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经费（高铁站前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无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0	293.64	293.6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0	293.64	293.6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业务经费项目，计划完成修整停车场数量3个，维修合格率100%，实现维护高铁周边正常秩序，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年度完成修整停车场数量 3 个，维修合格率 100%，实现维护高铁周边正常秩序，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业务经费	≤320 万元	293.64 万元	5	5	24 年业务经费实际支出小于预算支出
		经济成本	人员工资	≤140 万元	105.3 万元	1	1	实际支出小于预算支出
		经济成本	水电费成本	≤60 万元	51.27 万元	1	1	实际支出小于预算支出
		经济成本	物业管理费	≤24 万元	23 万元	1	1	实际支出小于预算支出
		经济成本	办公经费	≤36 万元	1.58 万元	1	1	实际支出小于预算支出
		经济成本	修整停车场单位成本	≤20 万元/个	21.34 万元/个	1	0.93	实际支出大于预算支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整停车场数量	≥3 个	3 个	15	15	
		时效指标	修整完成时间：10 个工作日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维修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高铁周边正常秩序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旅客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9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定差额补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4	34.01		34.0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4	34.01		34.0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差额补助工作，预计完成98人差额补助，实现推进工作进展，促进工作积极性。				通过开展差额补助工作，完成 98 人差额补助，实现推进工作进展，促进工作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定差额补助人员经费	≤84 万元	34.01 万元	5	5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经济成本	补助人员单位成本	≤0.8571 万元/人	0.35 万元/人	5	5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差额补助人员数量	≥98 人	98 人	15	15	
		时效指标	差额补助发放时间（每月 30 日前）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差额补助完成发放率	=100%	40.49%	15	6.07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执法水平，精细化管理水平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提高工作效率，促进工作的开展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8%	95%	10	9.69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总分						100	90.7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公益岗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0.4	330.72		330.7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0.4	330.72		330.7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退役士兵公益工作，预计完成84名公益岗工资发放，实现保障退役士兵权益，提高了工作效率。				通过开展退役士兵公益工作，完成 84 名公益岗工资发放，实现保障退役士兵权益，提高了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退役士兵公益岗经费	≥470.4万元	330.72万元	5	3.52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经济成本	公益岗单位成本	≥5.6万元	3.94万元	5	3.52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公益岗人数	≥84人	84人	15	15	
		时效指标	发放退役士兵公益岗工资时间：每月20日前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发放退役士兵公益岗工资完成率	=100%	70.31%	15	10.55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退役士兵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	提高工作效率，促进工作的开展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益岗人员满意度	≥98%	90%	10	9.18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总分						100	91.7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	412.08		412.0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	412.08		412.0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业务经费工作，预计完成清理道路10条，制作广告10000幅，维护保养执法车24辆，实现保障单位基本运转，提高工作效率，促进工作的开展。				通过开展业务经费工作，完成清理道路 10 条，制作广告 10000 幅，维护保养执法车 24 辆，实现保障单位基本运转，提高工作效率，促进工作的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业务经费所需总费用	≥800 万元	412.08 万元	2	1.03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经济成本	办公经费所需费用	≥300 万元	103.63 万元	2	0.69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经济成本	电费所需费用	≥60 万元	52.50 万元	2	1.75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经济成本	广告制作所需费用	≥200 万元	86.58 万元	2	0.87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经济成本	维护保养执法车所需费用	≥240 万元	169.37 万元	2	1.41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经费发放次数	≥12 次	12 次	3	3	
		数量指标	日常电费量	≥750000 度	750000 度	3	3	
		数量指标	野广告清理道路数量	≥10 条	10 条	3	3	
		数量指标	广告制作数量	≥10000 条	10000 条	3	3	
		数量指标	维护保养执法车辆数量	≥24 辆	24 辆	3	3	
		时效指标	维护保养完成时间（2024.12.31 前）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维护保养执法车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执法水平，精细化管理水平	提升	提升	8	8	
		社会效益	规范了城市管理工作，为经济发展提供了优良的城市平台	促进	促进	7	7	
		可持续影响	改善城市环境，促进城市发展	改善	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居民满意度	≥97%	97%	10	10	
总分	100						95.7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薛城区城市内涝治理项目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25.02	2,016.79		2,016.7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25.02	1,016.79		1,016.7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1,000	1,000		1,00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城市内涝治理工程，实现提升城市文明形象，方便群众出行。				通过开展城市内涝治理工程，实现提升城市文明形象，方便群众出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薛城区城市内涝治理项目所需上级资金	≥1000万元	1000 万元	5	5	
		经济成本	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项目（区级配套）	≥1325.02万元	1016.79 万元	5	3.84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积水点数量	≥9 处	9 处	15	15	
		时效指标	城市内涝工程在 6 月底前及时完成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内涝治理工程质量合格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保障	15	15	
		可持续影响	增强城市防洪能力及城市管理水平	显著增强	显著增强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居民满意度	≥97%	97%	10	10		
总分						100	98.8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凤鸣公园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0	4,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	4,000	4,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凤鸣公园绿化景观提升工程，提升改造后，将成为广大市民游玩休闲的又一理想场所，同时也为我市生态园林城市创建增添了浓墨重彩的一笔。				凤鸣公园主要对观景台、山顶泉池、凤鸣阁、养心亭等园林小品景观，园内 3 处连接山体进行提升改造，一期打造五号楼对面广场，健全完善照明、给水、休闲小径等基础设施，建设绿化景观小品。二期建设停车场、山林书吧、丛林小筑等基础设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凤鸣公园绿化景观提升工程费用	≤4000 万元	4000 万元	5	5	
		经济成本	绿化景观提升工程单位成本	≤46.6 元/平方米	46.6 元/平方米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用地面积	≥ 858300 平方米	858300 平方米	15	15	
		时效指标	绿化景观工程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及时完成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绿化景观工程完成质量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居民生活质量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	提高城市品质	提高	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	748.88	748.8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0	748.88	748.8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业务经费工作，预计完成212名职工工资发放、社保缴纳，实现提高工作效率，促进工作的开展。				通过开展业务经费工作，完成 212 名职工工资发放、社保缴纳，实现提高工作效率，促进工作的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业务经费总费用	≥1200万元	748.88万元	2	1.25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经济成本	职工工资	≥538万元	418.97万元	2	1.56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经济成本	职工社保	≥251万元	150.55万元	2	1.2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经济成本	职工公积金	≥43万元	0万元	2	0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经济成本	派遣人员工资	≥248万元	108.83万元	1	0.44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经济成本	派遣人员社保	≥120万元	70.53万元	1	0.59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工人员数量	≥138人	138人	10	10	
		数量指标	派遣人员数量	≥74人	74人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人员经费时间（每月30日前）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发放工资及缴纳保险完成率	=100%	62.41%	10	6.24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执法水平，精细化管理水平	提升	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	规范了城市管理工作，为经济发展提供了优良的城市平台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	改善城市环境，促进城市发展	改善	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员工满意度	≥97%	95%	10	9.79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总分					100	91.0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枣庄市薛城区景观亮化工程（楼体部分）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0	60	6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0	60	6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薛城区景观亮化工程，预计完成10座楼体景观亮化，实现美化城市，提升城市文明形象。				通过开展薛城区景观亮化工程，完成 10 了座楼体景观亮化，实现美化城市，提升城市文明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景观亮化工程（楼体部分）经费	≥260 万元	60 万元	5	1. 15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经济成本	景观单位成本	≥26 万元	6 万元	5	1. 15	财政资金未全部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亮化美化楼体数	≥10 座	10 座	15	15	
		时效指标	楼体亮化工程在 9 月 31 日前及时完成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亮化工程质量合格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居民生活品质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美化城市，提升城市文明形象	提升	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居民满意度	≥97%	97%	10	10	
总分						100	92. 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政养护路灯电费、设施维修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7	403.5	403.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7	403.5	403.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市政路灯电费、业务费项目，计划完成全市公共亮化节点及楼宇亮化全年用电量1000千瓦时，实现改善市容环境，促进城市发展，改善城市道路环境质量，提升城市品质。				年度完成全市公共亮化节点及楼宇亮化全年用电量1000 千瓦时，实现改善市容环境，促进城市发展，改善城市道路环境质量，提升城市品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市政养护路灯电费、设施维修	≤407 万元	403.5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路灯盏数	≥10000 盏	10000 盏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维修市政设施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路灯设施完好率	≥98%	98%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城市经济发展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方便市民夜间出行，提升城市文明生态形象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塑造城市形象	改善	改善	5	5	
		可持续影响	改善城市道路环境质量，提升城市品质	改善	基本改善	10	7	未达到预期目标，下一步加强工作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10	10	
总分					100	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环卫物业服务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9	82.65	82.6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9	82.65	82.6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环卫物业服务费项目，计划完成保洁面积1245000平方米，保洁验收合格率100%，实现提高城市环境质量，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年度完成保洁面积1245000平方米，保洁验收合格率100%，实现提高城市环境质量，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保洁费	≤149万元	82.65万元	8	6	
		经济成本	保洁单位成本	≤1.19元/平方米	1.19元/平方米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面积	≥1245000平方米	1245000平方米	15	15	
		时效指标	人行道保洁时间（每日一次）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保洁验收合格率	≥99%	99%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城市经济环境卫生发展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提高城市环境质量	提高	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	保持周围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改善	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陶庄中科垃圾焚烧费用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	610		6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	610		61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陶庄中科垃圾焚烧费用项目，计划完成每日垃圾转运数量350吨，实现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改善空气环保指标，促进城市文明建设。				年度完成每日垃圾转运数量 350 吨，实现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改善空气环保指标，促进城市文明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垃圾焚烧费用		≤800 万元	610 万元	10	8	资金未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日垃圾转运数量		≥350 吨	350 吨	15	15	
		时效指标	生活垃圾转运时间（每日）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垃圾转运率		≥90%	9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地方经济效益		促进	促进	5	5	
		社会效益	达到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改善空气环保指标		改善	基本改善	5	3.5	未达到预期目标，下一步加强工作力度。
		可持续影响	促进城市文明建设		促进	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6.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西丁垃圾场填埋治理工程款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150		15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150		15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西丁垃圾场填埋治理工程款项目，计划完成轻质物外运及处置量52210吨，垃圾挖方量215390立方米，回填修复量160000立方米，治理合格率100%，实现改善居民生活环境，改善存量垃圾及其环境污染，污染根除，恢复土地功能。				年度完成轻质物外运及处置量 52210 吨，垃圾挖方量 215390 立方米，回填修复量 160000 立方米，治理合格率 100%，实现改善居民生活环境，改善存量垃圾及其环境污染，污染根除，基本恢复土地功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西丁垃圾场填埋治理工程款	≤1000万元	150 万元	10	8	资金未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轻质物外运及处置量	≥52210吨	52210 吨	15	15	
		时效指标	西丁垃圾填埋治理工作完成时间（12月31日前）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治理合格率	≥99%	99%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地域经济价值	提高	提高	5	5	
		社会效益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改善	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	改善存量垃圾及其环境污染	改善	基本改善	5	3.5	未达到预期目标，下一步加强工作力度。
		可持续影响	污染根除，恢复土地功能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6.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薛城区沿河公园整改、河道清淤、小沙河北岸整改等工程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1	281		28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1	281		28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薛城区沿河公园整改、河道清淤、小沙河北岸整改等工程项目，计划完成新增绿化面积，绿化验收合格率100%，实现改善居民生活环境，提升城市文明形象				年度完成新增绿化面积，绿化验收合格率 100%，实现改善居民生活环境，提升城市文明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本年度绿化工程费用	≤281 万元	281 万元	10	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改造工程完成情况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工程改造按时完成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苗木成活率	=100%	97%	5	4.85	
		质量指标	道路改造工程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间接带动城市经济发展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提升城市品位	改善	基本改善	10	7	
		生态效益	提升城市品位	提升	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	改善居住环境、空气环保指标	改善	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6%	96%	10	10	
总分						100	94.8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枣曹路、长白山路及城区道路工程（四家）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1,010		1,0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1,010		1,01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枣曹路、长白山路及城区道路工程（四家）项目，计划完成新增绿化面积13.7万平方米，绿化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实现改善居民生活环境，为市民提供良好出行环境				年度完成新增绿化面积 13.7 万平方米，绿化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实现改善居民生活环境，为市民提供良好出行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本年度道路工程绿化费	≤1100万元	1010 万元	10	8	资金未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绿化面积	≥13.7 万平方米	13.7 万平方米	15	15	
		时效指标	绿化工程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绿化工程验收合格率	≥99%	99%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间接带动城市经济发展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改善	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	改善空气质量	改善	基本改善	5	3.5	未达到预期空气质量
		可持续影响	为市民提供良好出行环境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10	10	
	总分					100	96.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园林绿化养护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6.4	150.02	150.02	10	35.182926829268296829684220138005912303924560546875%	3.5182926829268295065844540658872574567794799804687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6.4	150.02	150.02	-	35.182926829268296829684220138005912303924560546875%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园林绿化养护项目，计划完成养护绿化面积3450000平方米，苗木成活率90%，实现改善居民生活环境，促进城市快速发展。				年度完成养护绿化面积3450000平方米，苗木成活率90%，实现改善居民生活环境，促进城市快速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经济成本	养护成本	≤426.4万元	150.02万元	10	8	资金未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护人工劳务费分项费用	≤280万元	150.02万元	15	15	资金未拨付
		时效指标	栽植苗木存活率	≥96%	96%	10	10	
		质量指标	绿化养护面积	≥3450000平方米	3450000平方米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间接带动城市经济发展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完成该年度绿化养护工作时间（2024年12月31日）	按时	按时	10	10	
		生态效益	显著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改善	改善	5	5	
		可持续影响	有效改善周边生态环境	改善	基本改善	10	7	未达到预期目标，下一步加强工作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促进城市快速发展	促进	促进	10	10	
	总分					100	88.5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光明大道交通优化提升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30.01	1,150		1,15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30.01	1,150		1,15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光明大道交通优化提升工程，道路整体形象得到显著提升，行人、行车安全得到保障。				通过光明大道交通优化提升工程，道路整体形象得到显著提升，行人、行车安全得到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光明大道交通优化提升经费	≤1530.006033万元	1150万元	4	4	
		经济成本	改善出行环境，保障城市安全运转和市民出行	≤46万元/处处	46处	4	4	
		社会成本	改善城市居民生活质量	改善	改善	1	1	
		生态环境成本	是否改善、保护生态环境	是	否	1	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通优化提升数量	≥25处	25处	15	15	
		时效指标	是否及时完成交通优化提升改造工程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交通优化提升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改善城市环境，带动城市经济	改善	基本改善	5	3.5	改善城市环境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品位、提升市民群众幸福感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改善城市环境，提高城市美观度	改善	未改善	5	0	未改善
		可持续影响	提高市容环境更加整洁优美	提高	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85%	10	9.44	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噪声
总分						100	91.9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光明大道路沿石改造工程（第二批）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6.4	386.4		386.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6.4	386.4		386.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光明大道路沿石改造工程，预计完成改造66.6公里，道路整体形象得到显著提升，行人、行车安全得到保障。				通过光明大道路沿石改造工程，预计完成改造 66.6 公里，道路整体形象得到显著提升，行人、行车安全得到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路沿石改造经费	≤386.395345 万元	386.39534 万元	8	8	路沿石改造经费 386.39534 万元
		社会成本	改善城市居民生活质量	改善	改善	1	1	
		生态环境成本	原有路沿石垃圾清理及运输、新路沿石安装等	≤58017.31 元/千米千米	58017.31 千米	1	0	原有路沿石垃圾清理及运输、新路沿石安装等 58017.31 元/千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路沿石长度	≥66.6 千米	66.6 千米	15	15	
		时效指标	是否及时完成路沿石改造工程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改造路沿石工程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改善城市环境，带动城市经济	改善	未改善	5	0	废弃物对周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社会效益	美化城市，提升城市品质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改善	5	5	
		可持续影响	提高城市品质	提高	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0%	10	9.47	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噪声
总分						100	93.47	

附件2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机关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薛城区城市内涝治理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资金使用单位	枣庄市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机关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0	1000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分配科学、合理			无	
		下达及时性	按照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资金拨付流程合规，不存在截留、占用等情况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资金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资金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城市内涝治理工程，实现提升城市文明形象，方便群众出行。			通过开展城市内涝治理工程，实现提升城市文明形象，方便群众出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积水点数量		4	4	
		质量指标	内涝治理工程质量合格		100%	100%	
		时效指标	城市内涝工程在6月底前及时完成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薛城区城市内涝治理项目所需上级资金		1000万元	10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城市防洪能力及城市管理水平		显著增强	显著增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居民满意度		97%	97%	
.....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